



成功大學生活輔導組

# 經濟資源手冊

NCKU

生活輔導組

電話：(06)2757575 轉分機 50340

傳真：(06)2766423

E-Mail：em50340@email.ncku.edu.tw

地址：701台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

光復校區 雲平大樓西棟3樓





## 各類就學優待減免與助學措施一覽表

★ 方案A、B僅能擇優、擇一申請哦！！

各類資格學雜費減免與補助額度		方案A					方案B	
		低收入戶	中低收入戶	身心障礙學生	身心障礙人士子女	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孫子女	原住民族學生	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
		學雜費全免	減免學雜費60%	減免學雜費40%至100%	減免學雜費40%至100%	減免學雜費60%	減免學雜費2萬至3萬元不等	當學年度補助5,000元至20000元不等 (於第2學期學雜費中扣減)
助學措施	就學貸款	學雜費	可申貸學雜費減免後之差額					上學期可申貸就學貸款、下學期可申貸學雜費減免後之差額
		生活費	✓	✓				
		書籍費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	住宿費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成功深耕扶助計畫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
	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			✓				
	清寒學生就學獎補助	✓						
	學產基金助學金	✓						
	生活助學金 (限大學部)						✓	
	學生身心就醫補助	符合要點規定者均得提出申請						
安心就學濟助方案	符合辦法規定者均得提出申請，惟需經過審查							
晨曦助學金	符合辦法規定者均得提出申請，惟需經過審查 (限大學部學生)							

※「低收入戶」、「中低收入戶」學生申請入住校內宿舍可享[免住宿費]或[優先入住]，詳情請洽本校住宿服務組(06)2757575#86340

# 生活輔導組-各項經濟資源補助 (各項申請細節請詳參生活輔導組公告)

## 壹、項目名稱

## 貳、申請資格、條件及減免比例或補助額度

## 參、辦理期間

### 一、各類資格學雜費減免

[承辦人]  
任先生  
分機號碼：50353

- (一)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或學生本人  
1.家庭年所得不得超過220萬元整。  
2.家庭應列計所得人口(1)未婚:父+母+學生  
(2)已婚:學生本人+配偶
- (二)低收入戶 (三)中低收入戶學生  
(四)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 
(五)軍公教遺族子女 (六)原住民籍學生 (七)現役軍人之子女

- (一)每學期辦理一次 (申請作業方式公告於生活輔導組)  
1.新生：每年8月中公告。  
2.舊生：每年6月、1月中旬公告，每學期末辦理下一學期之減免。  
3.復、轉學生：每年8月中、1月中公告。  
4.提早入學碩士生：每年1月中公告。

### 二、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

[承辦人]  
任先生  
分機號碼：50353

- (一)申請資格：  
1.上一學期成績總平均60分以上(新生、轉學生除外)。  
2.家庭年所得70萬元以下，學士班90萬元以下。  
3.家庭年利息2萬元以下。  
4.不動產公告現值650萬元以下。  
(二)家庭應列計所得、不動產人口：  
1.未婚:父+母+學生 2.已婚:學生本人+配偶

- (一)每學年辦理一次 (8月中公告申請作業方式於生活輔導組)  
(二)第一學期應繳交全額學雜費；提出申請且合格者，補助金額於第二學期註冊費中扣減。  
(三)不得與「各類資格學雜費減免」、其他政府機關(人事行政局、勞動部失業人士子女…)、各部會(如農、漁會…)之就學助學金重複申請。

### 三、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

[承辦人]  
任先生  
分機號碼：50353

- (一)具低收入戶身分之大專校院學生，並同時具備以下條件，每學期補助5千元。  
1.前一學期在學平均成績及格  
2.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  
(二)已申請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減免者，亦可申請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喔！

每學期辦理一次  
(每年9月中、2月中公告申請作業方式於生活輔導組)

### 四、就學貸款

[承辦人]  
蕭先生  
分機號碼：50345

- 年收入超過120萬：無兄弟姊妹及子女：不可申貸  
家庭年所得超過120萬~148萬以下：  
(1)學生加上兄弟姊妹及子女共2名(含)以上：免息  
家庭年所得超過148萬：  
(1)學生加上兄弟姊妹及子女共2名：全息  
(2)學生加上兄弟姊妹及子女共3名(含)以上：免息

每學期辦理一次  
(每年8月中、1月中公告申請作業方式於生活輔導組)

## 五、清寒學生就學獎補助

(本國籍生)

[承辦人]

林小姐

分機號碼：50352

(一)具有低收入戶身分學生。

(二)依實際預算狀況調整，每名約1萬8千元。

每學期辦理一次

(每年8月中、2月中公告申請作業方式於生活輔導組)

## 六、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

[承辦人]

林小姐

分機號碼：50352

(一)具有身心障礙身分學生

(二)獎學金：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80分以上且班排名前50%。

補助金：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80分以上而班排名未達前50%或70分以上未滿80分。

(三)補助金額：依實際預算狀況調整，每名約1萬至4萬元。

每學年辦理一次

(每年8月中公告申請作業方式於生活輔導組)

## 七、安心就學濟助方案

(研究所在職專班不得申請)

[承辦人]

黃小姐

分機號碼：50348

(一)補助資格：

1.全戶家庭年收入以低於前一年無須進行綜合所得稅申報額為原則。

2.須品行端正，無不良紀錄。

3.第2次以上申請本方案之申請人，大學部學生之前一學期平均成績應達65分、研究生之前一學期平均成績應達75分。但成績如未達規定，經導師或指導教授證明其成績或相關表現確有提升，且有具體事證者，不在此限。4.當學期已申貸教育部就學貸款，仍無力負擔生活費者，或家境困難，在校外、校內服務或社團活動表現優良者，優先考量。

(二)經委員會審核通過者，每學期最高補助6萬元。

(三)畢業後如有能力需予捐還。

每學期辦理一次

(每年8月、2月公告申請作業方式於生活輔導組)

## 八、晨曦助學金

(限大學部學生)

[承辦人]

黃小姐

分機號碼：50348

(一)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(不含延畢生)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，且當學期已領取其他獎助學金或各種補助(不含各類學雜費減免及大專弱勢助學金)總額未逾二萬五千元者，得提出申請：

1.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者。

2.家庭所得收入符合以下規定者：

(1)家庭總收入全年未超過七十萬元。

(2)家庭利息所得全年未超過一萬元。

(3)家庭營利所得全年未超過五萬元。

3.家中因突遭重大變故，致生活陷於困境，經導師及系主任訪談確實有就學困難之事實者。

(二)第二次以上申請者，其前一學期平均成績應達六十五分以上。

(三)經審核通過者，每月核發3仟8百元，每學期補助4個月。

每學期辦理一次

(每年6月、12月公告申請作業方式於生活輔導組)

## 九、生活助學金 (限大學部學生)

[承辦人]

黃小姐

分機號碼：50348

- (一)遴選資格：符合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申請資格之大學部學生。
- (二)作業方式：由學生就讀學系遴選推薦，報請生輔組送校長核定。
- (三)獲核定領取生活助學金之學生，每月核發新臺幣3仟元或6仟元（由各該學系分配）。
- (四)助學金核發時間：以每年3月-6月撥款**居多**，部分得於9月~12月**續領**。（以學系推薦為依據）

每年1月由生輔組主動函請各學系遴選推薦。

## 十、成功深耕扶助計畫

[承辦人]

林小姐

分機號碼：50351

- (一)補助對象：申請時具本校正式學籍之在學本國籍學生，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- 1.具下列學雜費減免資格者：
    - (1)低收入戶學生。
    - (2)中低收入戶學生。
    - (3)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
    - (4)特殊境遇子女或孫子女。
  - 2.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。
  - 3.原住民族學生。
  - 4.新住民或新住民子女。
  - 5.懷孕學生或扶養未滿3歲子女者。
  - 6.家庭突遭變故或其他特殊情形，經本校審核通過者。
- 符合前項資格者，以經濟條件較為不利者優先補助。
- (二)補助項目：1.學習協助。2.公共服務及培力活動。3.職涯及校外實習活動。  
詳細項目內容請參考生活輔導組網頁「成功深耕扶助計畫」專區。
- (三)補助金額：經審核通過者，每次1,500元至10萬元不等。

每年度辦理四次，依公告受理申辦期程，截止收件約為3、6、9、11月。



## 十一、學生身心就醫費用補助

[承辦人]

黃小姐

分機號碼：50348

- (一)補助對象：本校學生於在學期間，有注意力不集中、睡眠障礙、焦慮…等身心狀況，且接受精神科醫生治療者。
- (二)補助項目：門診費用，但不包括諮商費用。
- (三)補助金額：實支實付，弱勢學生每人每月補助之上限為1,200元，一般學生每人每月補助之上限為600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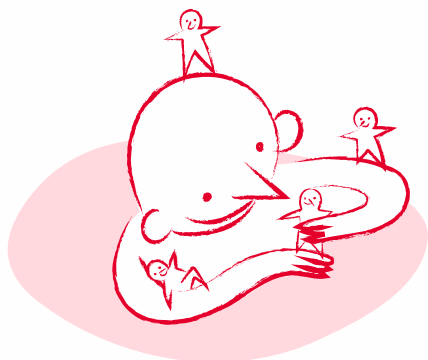
自門診看診日起6個月內申請，隨到隨辦。

※備註：以上各項經濟資源補助，除學生身心就醫補助外，對象均需為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本校在學學生。



# 各類身份與助學措施對應表

身分別	編號	助學措施
低收入戶	1.6.8.9.11.12.15.16	1 每學期學雜費減免100% ----- 分機50353
中低收入戶	2.7.11.12.15.16	2 每學期學雜費減免60% ----- 分機50353
特殊境遇家庭子女/孫子女	2.11.12.15.16	3 每學期學雜費減免40-100% ----- 分機50353
身心障礙學生	3.10.15.16	4 每學年學雜費可扣減5,000-20,000元不等 ----- 分機50353
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<small>(排除在職專班學生)</small>	3.15.16	5 每學年學雜費可扣減2萬元-3萬元不等 ----- 分機50353
原住民族學生	5.15.16	6 就學貸款(可加貸生活費4萬元) ----- 分機50345
符合大專校院弱勢助學金條件 <small>(排除在職專班學生)</small>	4.13.15.16	7 就學貸款(可加貸生活費2萬元) ----- 分機50345
新住民及其子女	15.16	8 學產基金助學金(經審資格符合者每學期5仟元) ----- 分機50353
家庭突遭變故	11.14.15.16.17.18	9 本校清寒學生就學獎補助(經審資格符合者每學期1.8萬元) ----- 分機50352
受傳染病疫情影響家庭生計者	6.11.15.18	10 本校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(經審資格符合者每學期1-4萬元不等) ----- 分機50352
以上皆不符合但有經濟困難者	14.15.16.18	11 本校安心就學濟助方案(每學期最高6萬)(在職專班不得申請) ----- 分機50348
有學雜費延期或分期繳納需求者	11.12.14.18	12 本校晨曦助學金(限大學部學生、每學期15,200元)(分機50348) ----- 分機50348
		13 本校生活助學金(限大學部學生、每學期3仟-6仟不等)(分機50348) ----- 分機50348
		14 請聯繫本校安心就學單一窗口 ----- 分機50348
		15 學生身心就醫費用補助 ----- 分機50348
		16 成功深耕扶助計畫(符合條件者每次1,500-10萬不等) ----- 分機50351
		17 緊急紓困與急難救助金(每次1萬-5萬不等)(僑外生可申請) ----- [軍訓室]分機50730
		18 學雜費延期或分期繳納 ----- [註冊組]分機50120



註：為使助學資源能公平、合理分配，部份資源無法重覆發給，細節可洽承辦人詢問。

我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，可以申請學雜費減免嗎？

可以喔！但如果您具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身分，且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，考量研究所在職專班屬回流教育，是學生個人規劃的進階課程，所以不能申請喔！

我不小心延畢了，可以申請學雜費減免嗎？

不可以喔！但考量身心障礙學生學習困難情形不一，若您為身心障礙學生，且有重修、補修及延長修業年限等情形，是可辦理減免的，但同一科目重修、補修者，以1次為限。

我沒有申請就學貸款，可以申請本校「安心就學濟助方案」嗎？

本校安心就學濟助方案由「安心就學濟助管理委員會」視經費及名額多寡進行審查後核定。安心就學濟助辦法中雖規定申辦就學貸款為優先考量核定之條件，惟本委員會期待學生應以申請公部門資源為主，於申請政府所有扶助資源後仍有經濟上之困難時，安心就學濟助方案方積極介入，故將是否申請就學貸款視為審查重要條件。

??

我是低收入戶（或中低收入戶）學生，已經辦理低收入戶（或中低收入戶）學雜費減免了，但平常生活花費對我來說還是一大負擔！是不是有其他補助方案幫助我？

有的！在此提供以下項目請同學參考：

1.就學貸款：(1)低收入戶學生每學期可申貸4萬元。

(2)中低收入戶學生每學期可申貸2萬元。

2.獎助學金：

(1)限低收入戶學生申請：「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」及「清寒學生就學獎補助」。

(2)低收入戶學生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均可申請：如「安心就學濟助方案」、「晨曦助學金」、「好帝一劉來欽先生紀念助學金」、「川流獎學金」…等（獎助學金項目繁多，詳情請參閱生輔組網站）。



國立成功大學

生活輔導組

網站QR code

